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(临时)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: 2013年12月30日上午10时
- 2、召开地点: 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
- 3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
- 4、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: 董事长王棣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(或授权代表)共3人,代表股100,440,669股,占公司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.33%。
- 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提案的审议情况

经与会股东投票审议表决,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- 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 同意票100,440,669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反对票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弃权票0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丁少波 谢勇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（临时）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12月30日